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2436)

126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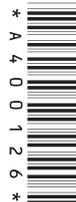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啟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貼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蘭字第0038號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  
 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執行  
 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所約定之保存  
 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  
 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  
 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電子公務傳輸或協助處理本事件項之  
 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  
 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  
 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  
 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集保結算所「集保e存摺」電子投票抽大獎  
[www.stockvote.com.tw](http://www.stockvote.com.tw)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民國107年6月12日上午9時整假新竹科學園區工業東九路22號3樓(偉詮公司310會議室)舉行本公司107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2. 監察人審查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本公司辦理減資退還股東現金案。(四)臨時動議。
- 二、盈餘分配案主要內容：每股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新台幣0.6元，合計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133,543,800元。
- 三、本公司辦理減資退還股東現金案說明如背面附件。
- 四、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7年5月11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7年5月12日起至107年6月9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七、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八、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3聯：親至股東如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

107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7年6月1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107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7年6月12日上午9時整 地點：新竹科學園區工業東九路22號3樓 (偉詮公司310會議室)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附件】

本公司辦理減資退還股東現金案說明如下：

- (一)本公司為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及健全各項財務指標，擬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
(二)本次預計辦理減資比率為20%，減資金額為新台幣445,146,000元，計44,514,600股，以本公司截至107年3月14日流通在外股數222,573,000股計算，每仟股減少200股，每股退還股東新台幣2元，減資後預計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780,584,000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178,058,400股。

股東服務通知

- 一、股東會紀念品-香皂禮盒三入(紀念品數量如有不足時，得以價值相當者替代)。
二、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07年5月11日起至6月5日止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徵求場所自107年5月11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2436查詢。
三、紀念品發放原則：股東持股不限股數，均予發放紀念品。
(1)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2)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A.對象：限已於107年5月12日至6月9日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B.攜帶文件：「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票通」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印出。C.領取期間及地點：自107年6月13日起至6月15日止(每日9:00至17:00，例假日除外)至本公司(新竹科學園區工業東九路22號3樓)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Table with columns: 戶名, 統一編號(身分證字號), 戶號, 126, 說明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偉詮,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700), 局號, 帳號.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第2聯

委託書填表須知

-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二、股東應於委託書填妥前，應面交委託書內容資料，或委託書內容資料及總覽之徵求書及徵求書之背景資料及徵求書之背景資料及徵求書之背景資料及徵求書之背景資料。
三、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五、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六、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第3聯

Form for 委託書 (Proxy Statement) with fields for 委託人(股東),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委託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